

# The Giant Collision: Frontier Governance in the Process of National Integration

Xu Yong

**Abstract:** China became a united multi-ethnic country in the early Qin dynasty. However, due to geographical and transportation restrictions, China's reign over the frontier, where many of the ethnic groups reside, has long been in a state of disunity and non-governance; the daily lives of different ethnic groups were unconnected with each other. Globalization, since the 18<sup>th</sup> Century, has swept all the different ethnic groups worldwide into one common world, at the same time enhancing different countries' national integration among themselves.

Aided by the advancement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in the 20<sup>th</sup> Century, this tide transforms people living apart from each other into a cohesive group, in which people of different ethnicities interact closely. This phenomenon not only helps to enable an unprecedented social integration, but also brings about a "social collision" that has never before existed. A modern country is a civil nation, in which political community takes precedence over ethnic community and national law over religious customs.

Every individual is considered as a citizen in the first place, then to become a member of an ethnic group. National recognition is the spiritual basis of national integration. For the frontier ethnic groups, due to reasons in a long historical period, national recognition of the populace living there is extremely weak; it badly needs strengthening.

With problems concerning the customs and beliefs of different ethnic groups, in the process of national integration, especially in the social integration based on material interests, understanding and respecting each other so as to transform pluralism into integration and to realize "heart to heart" in "face to face" communication is a formidable task; yet its accomplishment is essential. First, political equality should be pursued and cultural difference should be acknowledged; no one should have political privileges nor should he be unequally treated, because of his ethnic identity. Second, in the "face to face" era, it is important to encourage every individual, and not only political elites, to understand the country, its different ethnic groups, and the national policies in this regard — to understand thes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national integration. Every individual should become a guardian of the national community, and respect all the ethnicities; then a "heart to heart" ideal life filled with mutual understanding and respect would be achieved through strengthening economic, political, cultural and social connections.

**Keywords:** frontier governance; national recognition; face to face; heart to heart

**Author:** Xu Yong graduated from the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at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in 1982 and taught courses there. In 1987 he obtained a master degree in law and was exceptionally promoted to associate professor in 1989 and to professor in 1993, when he was granted a "Special Government Allowance" by the State Council of the PRC. In 1996 he earned his doctorate degree in law and became a doctoral supervisor in 1997. During 1999-2000 he was a senior visiting scholar in the East Asian Studies Center at the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and Center for East Asian Studies at Stanford University. In 2005 he was elected, in its first batch, a Yangtze River Scholar Distinguished Professor in the field of social sciences and humanities, by the PRC's Ministry of Education. Currently he is dean and professor of the Center for Chinese Rural Studies at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His representative works include *Non-balanced Politics in China: Comparison between Urban and Rural Areas*; *Villagers' Self-governance in Rural China*; *Rural Governance and Politics in China*; *Political Science of Local Government*; *Ways and Mechanism of Democracy Development in the Grass Roots: Rights Protection and Community Construction*.

# 大碰撞：國家一體化進程中的邊疆治理

徐 勇



[摘要]中國早在秦王朝時期就形成了統一的多民族國家，但由於地域、交通等條件的限制，國家對邊疆的治理長期處於“統而不一”、“統而不治”的格局，不同民族的日常生活也處於互不聯繫的“背靠背”狀態。自18世紀開始的全球化，不僅將全世界各個民族國家席捲到一個共同世界，而且推動着各個國家內部的一體化。這一浪潮伴隨着20世紀信息傳播技術的進步，使得區域分居的“背靠背”格局走向各民族民衆密切往來的“面對面”狀態，既有助於前所未有的社會大融合，同時能帶來前所未有的社會“大碰撞”。現代國家是公民國家，政治共同體高於族群共同體，國家法律高於宗教習俗。每個人是公民，然後纔是某

一族群的成員。國家認同是國家一體化的精神基礎。對於邊疆民族而言，長期歷史造成的邊疆地區民衆的國家認同是最弱的，也是最需要加強的。面對不同族群之間的習俗信仰，如何在國家一體化進程中，特別是因利而“結合”的社會互動中相互瞭解、彼此尊重，由多元到一體，在“面對面”中實現“心連心”，是一個十分困難但又必須完成的任務。首先，應追求政治上的平等，同時在文化上承認差異；不得因為族群身份獲得政治特權，也不得因為族群身份受到不公正對待。其次，在“面對面”的時代裏，要從國家一體化的角度促使每個人而不僅僅是政治精英瞭解國家和民族知識及政策，成為國家共同體的守護者和族群的尊重者，強化經濟、政治、文化和社會聯結，努力建構起相互尊重和理解的“心連心”理想生活。

[關鍵詞]邊疆治理 國家認同 面對面 心連心

[作者簡介]徐勇，1982年畢業於華中師範大學政治系並留校任教，1987年獲得法學碩士學位，1989年破格晉升為副教授，1993年破格晉升為教授並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1996年獲得法學博士學位，1997年被聘為博士生導師，1999—2000年在美國南加州大學東亞研究中心、斯坦福大學東亞研究中心任高級訪問學者，2005年入選中國教育部人文社科領域首批“長江學者”特聘教授；現為華中師範大學中國農村研究院院長、教授，廣西大學公共管理學院傑出人才，兼任國務院學位委員會政治學學科評議組召集人、中國政治學會副會長、湖北省政治學會會長；主要從事基層政治與鄉村治理研究，代表性著作有《非均衡的中國政治：城市與鄉村比較》、《中國農村村民自治》、《鄉村治理與中國政治》、《現代國家、鄉土社會與制度建構》、《基層民主發展的途徑與機制：權利保障與社區建設》等。

中國是一個在長期歷史中形成的多民族大國。邊疆地域遼闊，差異性大，與中心地帶的互動關係複雜。國家長治久安，首要在邊疆。當今中國邊疆治理處於前所未有的大變動之中，由歷史上的“背靠背”區域分居格局走向各民族民衆密切往來的“面對面”狀態。這一狀態反映了國家一體化的趨勢，有助於前所未有的大融合，同時也可能帶來前所未有的社會大碰撞。解釋問題是解答問題的前提。本文結合一個新疆維吾爾族人庫爾班江·賽買提的個人家庭生活史的案例<sup>①</sup>，從國家一體化的角度對當下出現的大碰撞現象進行解釋和分析。

### 一、國家一體化：由“背靠背”到“面對面”

在相當長的時間裏，世界各民族處於相互隔離的狀態中。18世紀以後，各種因素推動着世界一體化進程，世界各民族由相互分離走向緊密聯繫。19世紀的德國思想家馬克思（K. H. Marx, 1818—1883）、恩格斯（F. V. Engels, 1820—1895）在《共產黨宣言》中描述了這一過程。在他們看來，地理大發現，商業、航海業、工業的空前高漲，特別是資本的流動，“把一切民族甚至最野蠻的民族都捲到文明中來了”，“過去那種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給自足和閉關自守狀態，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互相往來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賴所代替了”。<sup>②</sup>由此就發生了世界的一體化，或者說全球化。這一浪潮由於20世紀信息傳播技術的進步，如互聯網的發明而持續深入擴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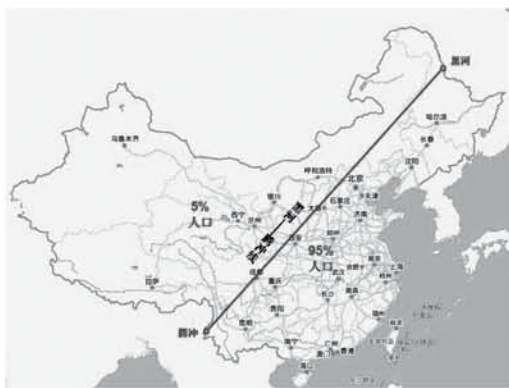
與世界一體化進程相伴隨的是國家一體化。從現代民族國家的起源看，最初發生於四分五裂的歐洲封建社會。在英國社會學家吉登斯（Anthony Giddens）看來，傳統國家的本質特性是它的裂變性，“傳統國家有‘邊陲’（frontiers）而無‘國界’（borders）”<sup>③</sup>。因為戰爭的推動和市場經濟的發展，一些歐洲國家從四分五裂狀態中走了出來，形成中央集權的統一的民族國家。而世界一體化，更加快了國家一體化進程，“各自獨立的，幾乎祇有同盟關係的，各有不同利益、不同法律、不同政府、不同關稅的各個地區，現在已經結合為一個擁有統一的政府、統一的法律、統一的民族階級利益和統一的關稅和統一的民族”<sup>④</sup>。

概括來講，無論是世界一體化，還是國家的一體化，都是一個由“多”到“一”的過程。祇是這一過程在不同國家有不同的路徑。

在世界文明史上，中國屬於早熟國家。早在兩千多年前，中國在經歷了春秋戰國時代後，由秦國統一了全國，建立起統一的多民族國家。但作為一個地域遼闊的超大國家，國家的各個部分仍處於相對獨立狀態。中國是一個歷史形成的文明國家，其整體與部分的關係具有“中心—邊緣”的特點。儘管中華民族是多元一體，但多元中有主體——漢民族主體，呈現出多元一主一體性。漢民族居住在中心地帶，少數民族主要居住在邊疆地區，表現為“大雜居，小聚居”的特點。各個地方的差異性很大，特別是表現為不同民族之間的巨大差異。

中國地理學家胡煥庸（1901—1998）在1935年提出了劃分中國人口密度的對比綫，最初稱“瓊瑋—騰沖綫”（見圖一），後因地名變遷，先後改稱“愛輝—騰沖綫”、“黑河—騰沖

圖一 瓊瑋—騰沖綫



① 庫爾班江·賽買提：“一個維吾爾人的家庭史”，《鳳凰週刊》12（2014）。自20世紀80年代起，庫爾班江的父親做玉石生意，走出新疆，頻繁進入內地。獨特的經歷和開闊的視野改變了他對教育、宗教、民族的觀念，亦影響了四個子女此後的人生軌跡。庫爾班江隨後著有《我從新疆來》一書，並得到全國政協主席俞正聲的接見，俞推薦地方領導閱讀此書。以下引文均來自庫爾班江的自述。

②④ [德]馬克思、恩格斯：《共產黨宣言》，《馬克思恩格斯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第1卷，第276、277頁。

③ [英]安東尼·吉登斯：《民族—國家與暴力》（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98），胡宗澤、趙力濤譯，第4頁。

綫”。根據他的劃分，該綫東南半壁36%的土地供養了全國96%的人口；西北半壁64%的土地僅供養4%的人口。兩者平均人口密度之比為42.6：1。該綫東南方，以平原、水網、丘陵、喀斯特和丹霞地貌為主要地理結構，自古以農耕為經濟基礎；該綫西北方，人口密度極低，是草原、沙漠、雪域高原的世界，自古為游牧民族的天下，表現為“東田西草”的地域差異。而西北方，正是邊疆民族生存的地域。在長期歷史上，不同地域的民衆世世代代生活在不同區域裏，處於“背靠背”（Back to back）狀態。不同地域的人口由此形成自己特有的生產方式、生活方式、生活習俗、精神信仰，並由此構成一個個有着強大自我認同和歸屬感的地域“共同體”。在民族共同體之間還存在着巨大的文明差異，即東南農耕文明與西北游牧文明。

由於江河、高山、大漠阻隔等交通技術方面的原因，位於中心地帶的中央政權並不能對邊疆地區直接行使有效的治理。正如德國社會學家韋伯（M. Weber, 1864—1920）所說：“政權領域的各個部分，離統治者官邸愈遠，就愈脫離統治者的影響；行政管理技術的一切手段都阻止不了這種情況的發生。”<sup>①</sup>秦始皇可以做到“書同文”，但無法實現“言同聲”；可以做到“車同軌”，但無法實現“路同樣”；可以做到“行同倫”，但無法實現“俗同一”。因此，傳統中國的“統一”與現代國家的“統一”不同，屬於“統而不一”。秦統一中國祇是統治權的範圍，但內部的差異性導致邊疆地方是“統而不治”——中央掌握統治權，相當部分的治權仍為邊疆地方行使。中心地區實行中央直接管轄的郡縣制，許多邊疆地區實行的則是地方自治制，即“因俗而治”。在中央政府的統轄下，邊疆民族地方依據當地習慣法自主管理，保持着經濟、文化、社會的原有形態。例如，西藏地區在經濟上實行領主莊園制，治理上實行政教合一制；蒙古地區實行部落制和軍事貴族制；西南邊疆民族地區有“頭人制”、“土司制”等等。由此，呈現出“一國多制”的治理狀態。這一治理方式一直延續，到現當代發展為民族區域自治。在國家治理方面，除了在中心地帶的“皇權不下縣”以外，還表現為邊疆地區的“皇權不到邊”。

正是由於邊疆地區的“皇權”即國家統治權薄弱，造成國家戰亂不斷，中心地帶的民族與邊疆地帶的民族交往表現為和平暴力互動，特別是差異性強的農耕民族與游牧民族之間的爭鬥時有發生。秦朝是介於兩大民族文明之間的混合體；漢代則以中心地帶的農耕民族為主，因此中國主體民族為“漢族”；漢之後到唐代，是兩大民族文明的混亂和混合體；唐之後的宋代，恢復以中心地帶的農耕民族為主；宋之後的元代，則以邊疆游牧民族為統治者；明代建立後，仍以中心地帶的農耕民族為主；明之後的清代，又以邊疆游牧民族為統治者。中華民族正是在中心地帶民族與邊疆地帶民族的互動中所形成，祇是互動的方式主要表現為征服與臣服。這種互動，既促進了各民族之間的大融合，同時也植入了民族之間隔閡的因子，產生了不同的民族認同心理，以至於到近代辛亥革命時，還以“驅逐韃虜”為旗幟。但是，相對而言，由於各民族民衆生活在自己相對封閉的地域之內，基本上處於你不理我、我不理你的“背靠背”狀態。

自18世紀開始的全球化，不僅將全世界各個民族國家席捲到一個共同世界，而且推動着各個國家內部的一體化。沒有國家內部的一體化，就無法建立起統一的主權國家，形成國家整體力量，從而在世界立足。例如，20世紀初，日本策劃的“滿蒙獨立”，正是外部力量利用傳統中國的“統而不一”和“統而不治”，圖謀對中國“分而治之”。而伴隨着現代國家的建構，又必然要求結束歷史上長期存在的“背靠背”狀態，進入到一個各民族之間日常生活交往的“面對面”（Face to face）生存狀態。

與西方國家首先通過經濟力量推進國家一體化的進程不同，中國首先是以軍事—政治力量推進國家一體化，由此實現主權與治權的合一。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後，執政黨的力量進入邊疆地區並佔據主導地位，通過派遣大量內地幹部到邊疆地區工作，培養當地人成為擁護執政黨統一

<sup>①</sup> [德]馬克斯·韋伯：《經濟與社會》（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林榮遠譯，下卷，第375頁。

領導的幹部等措施，使中央與邊疆地方的政治網絡貫通。從治理的思路看，雖然在邊疆民族地區實行民族區域自治，但屬於在國家法律高度統一前提下的有限自治，國家的政黨領導體制、中央領導地方的單一體制、地方的經濟體制與治理基本架構都與全國一致，由此在國家治理上達到了“既統又一”和“既統又治”。國家權力不僅下了鄉，而且也“到了邊”。邊疆民族地方不僅政治上由中央所統轄，經濟、文化、社會形態也發生了巨大變化，日益與內地形成一個整體，一部分政治精英與邊疆地區的民衆也實現了“面對面”的生活。祇不過，這種“面對面”的生存狀態主要是服從中央的政治精英在邊疆地區生活，並且他們直接掌握着民族政策。至此，各民族之間總體上作為“一家人”相安無事。

1990年代中國興起的市場經濟，將全國所有的人都捲入開放的經濟過程之中，社會處於高度流動的一體化狀態。在大量內地人流動到邊疆地區，直至深入到從未有外人去過的“在那遙遠的地方”的同時，大量的邊疆民衆也流入到內地。爲了縮小內地與邊疆地區的經濟差距，政府還有意識地組織邊疆地區的民衆到內地務工。僅2008年，新疆就有二十四萬多人到經濟發達地區務工。內地與邊疆地區的民衆第一次全面深入地在工作、生活上“面對面”，是歷史上前所未有的社會現象。庫爾班江的父親長年在外做生意，他最擔心的是弟弟：

我最小的弟弟，高中沒好好上，前幾年是我家最頭疼的問題。2007年，纔讀高一就退學了，和社會上的小青年一起混。我爸跟我說，想想辦法，你弟弟在和田這種環境繼續待下去，很危險，必須把他帶出去上學。我就問他，你想學什麼？要麼到北京來，學什麼都行。但他死活不願意離開和田。

幸好2007年年底，一個四川的朋友在和田開影樓，我就讓他去了影樓。拍照、燈光，或者後期，喜歡什麼幹什麼。我想讓他對某個東西感興趣，轉移一下注意力。他對後期處理感興趣，一坐就是八九個小時。

## 二、“面對面”：社會大融合中的衝突

社會大流動形成的“面對面”，無疑大大加快了國家內部的大融合。廣大的社會民衆在日常工作與生活中“面對面”的相互交流、相互理解、相互認同，由此爲國家一體化提供了深厚的社會經濟基礎，促使國家建構的“機械團結”向民衆生活誰也離不開誰的“有機團結”的轉變。

但是，歷史性的大轉變必然伴隨着曲折。這是因爲，市場經濟推動下的國家一體化進程是內地和邊疆地區的雙向流動，主要是經濟利益驅動的。流動的成員缺少對其他民族民衆的瞭解和理解，同時也缺乏民族政策意識。而長期歷史造成的各族群之間的差異是客觀存在的。這種差異在相互不往來的“背靠背”狀態下不一定構成衝突，而在“面對面”的工作和生活中則可能產生摩擦，甚至引起衝突。新疆“七·五事件”的起因便是由於新疆籍的民工與內地民工的衝突引起的。而不同族群的人從感情上會產生不同的認識。以下是維吾爾人庫爾班江的記述：

2009年“七五事件”發生後，一些員工之間開始有了衝突，影樓除他之外都是漢族人。衝突的起因，其實都是小事。有一次聽歌，一個漢族小夥子正在聽周傑倫的歌，但我弟弟喜歡BEYOND樂隊，覺得有感覺，他就換了BEYOND的歌。漢族小夥子不幹了，說了一句：你這個“纏頭”（對維吾爾的蔑稱），給我把那個換回來。我弟弟說，你說什麼呢？就把喝水的杯子扔了過去。就這麼一件小事，立即演變成了民族與民族之間的矛盾。

我朋友把那個漢族小夥子開除了，把我弟弟也狠狠說了一頓。被開除的那個漢族小夥子覺得處理不公，偏向維吾爾族，就想把店砸了。他帶了二十多個打工的趕到店裏，堵着門要打我弟弟。我的朋友摳着我弟弟，不讓他出去。但我弟弟也已經打了電話，找了四五十個維吾爾人過來。你想，剛發生“七五事件”，聚集的又全都是年輕人，多可怕。我朋友還沒反應過來，看到來了一群維吾爾族青年，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趕緊給我打了電話。我就緊

張了，對朋友說：千萬別出什麼事，趕快報警！還有，我弟弟不能讓他出去，我知道他的性格，出去肯定打起來。報警後公安局來人，把他們全都抓走了。這纔避免了衝突。

爲什麼一個偶然事件會引起民族衝突呢？其深刻的歷史根源在於長期歷史形成的民族共同體及其之間的差異。

無論是從人類的發源，還是單個人的成長，最初都在一個共同體之內。共同體是人們生活的基本單位，如家庭、村莊等。德國社會學家滕尼斯（F. Tönnies, 1855—1936）認爲，共同體是建立在有關人員的本能的中意或者習慣制約的適應或者與思想有關的共同的記憶之上的，主要是在自然的基礎之上的群體（家庭、宗族）裏實現的；此外，它也可能在小的、歷史形成的聯合體（村莊、城市）以及在思想的聯合體（友誼、師徒關係等）裏實現。血緣共同體、地緣共同體、宗教共同體等作爲共同體的基本形式，不僅僅是它們的各個組成部分加起來的總和，而是有機地渾然生長在一起的整體，“共同體是持久的和真正的共同生活”。<sup>①</sup>

在人類的發展史上，共同體這種結合的類型早於有的放矢建立的、人的結合的“社會”類型。共同體是自然天成、穩定不變的，社會則是人爲結合的。德國社會學家韋伯則在滕尼斯的基礎上，從社會關係和社會行動者的角度，闡述了“共同體關係”和“結合體關係”。

共同體關係是指社會行動的指向建立在參與者主觀感受到的互相隸屬性上，無論是情感性的或傳統性的。結合體關係是指社會行動本身的指向乃基於理性利益的動機，以尋求利益平衡或利益結合。共同體重“情”，結合體重“利”。“面對面”是基於利益的結合。利益的基礎是利益者個人，並在利益交往中實現。利益實現不可能在任何時候都是平衡的、同一的，一旦失去平衡、同一，就有可能發生衝突。當發生衝突時，當事人很容易尋求自己所從屬的共同體成員的幫助。

血緣共同體、地緣共同體、宗教共同體是共同體的基本形式。其中，宗教共同體在各類共同體中是最爲牢固的。

血緣共同體是基於血緣關係構成的。作爲血緣共同體的家庭成員之間的關係並不是牢不可變的——不變的是與生俱來的關係，可變的是關係的密切程度。在傳統社會中，表現形式是“父母在，不遠遊”；在當今“面對面”社會中，表現形式是“父母在，也遠遊”、“在家靠父母，出門靠朋友”。

地緣共同體是基於共同的地域關係形成的共同體，由此形成共同的地域認同——“老鄉見老鄉，兩眼淚汪汪”。但是，地域關係並非恒久不變的。在“背靠背”社會，地域關係相對穩定；在“面對面”社會，地域關係不僅經常變化，而且利益化。爲了利益，甚至可以“老鄉見老鄉，背後戳一槍”。

宗教共同體是基於信仰關係形成的共同體。信仰是一種精神信念，是人生活和行動的依據。信仰一旦形成，不會輕易改變，也不會受時空變化的影響。信仰跟着人身走。人們可以離開家庭，可以離開故鄉，但因爲共同的信仰將不同家庭和地方的人聯結在一起。當進入“面對面”的結合體時，不同地方的人發生衝突，很容易尋求共同信仰的人的幫助和支持。

民族是一種集“血緣、地緣、精神”爲一體的共同體，是持久的真正的共同生活，“共同體的意志形式，具體表現爲信仰，整體表現爲宗教”。<sup>②</sup>在中國邊疆民族中，愈是宗教信仰強的地方，共同體愈堅固。而血緣共同體、地緣共同體、宗教共同體三者疊加，則會使共同體有着超級的牢固性。這也是新疆、西藏地區邊疆問題更爲複雜的重要原因。

共同體是在相互分離的格局下形成的。它的存在表明，各個共同體之間是有差異的。這種差異在互不往來時可以相安無事，人們各自過着各自的生活；即使偶然性相遇，也會因爲主客朋友關係而友好往來；但是，在因利益紐帶構成的日復一日的工作生活中，其差異性及其由此產生的

①② [德]斐迪南·滕尼斯：《共同體與社會：純粹社會學的基本概念》（北京：商務印書館，1999），林榮遠譯，第54、第321頁。

衝突就會顯現出來。而在衝突中，蘊藏在人們心靈深處的原始情感及其信仰就會被激發出來，成為在衝突中尋求民族認同的原始力量。中國的主體民族是農耕民族，注重的是經驗理性和功用主義，缺乏超經驗式的宗教信仰，傳宗接代、光宗耀祖成為人生的信仰。而在邊疆民族中，相當大的一部分屬於遊牧民族。由於惡劣的自然條件、持續不斷的戰亂、極其貧困的物質生活，使他們建構起了強烈的宗教信仰，以作為人生的支撐。這種宗教信仰具有強烈的純粹性和不可挑戰性。這也是為什麼一個漢族人的不敬之詞，在本民族成員之間可能祇會造成個體之間的衝突，而在有不同宗教信仰的民族成員之間則會引發一場民族衝突的原因。

在全球化進程中，國內民族間的衝突又會具有國際因素。由於與國家一體化並存的是全球化，而全球化是將世界上所有的人都置於相互交往之中，所以國家內部的族群衝突往往會借助國際網絡的擴展具有了國際因素。特別是那些分佈在不同國家內的族群，會在全球化進程中尋求自己的族群認同，並與國家認同產生衝突。庫爾班江以其親身經歷講述：

土耳其人視維吾爾族人為兄弟，但不是那種親兄弟，是不太平等的那種關係。他們是高高在上的，“弟弟你受委屈了，哥哥在”，是那種“我是你的大哥，靠著我”的感覺。

在土耳其參加一個攝影展，要填表，我說來自中國，QIN（土耳其語裏中國叫QIN），就是CHINA，他看我一眼，用土耳其語問，哪裏？我說，QIN，新疆。然後他忽然站起來，抱著我，好像我是特別受委屈的一個人，我就愣住了。他說，我知道，你們過得很不容易。一些邊疆民族在中國是少數民族。在國家一體化進程中，國內的少數民族可能認為自己“吃了虧”，甚至受“歧視”。這種心理驅使一部分少數民族人員在國際上尋求本族群的再認同。那些與該族群同一的主體民族國家正好借此機會充當“大哥”的角色，使得本國少數民族獲得“靠著我”的信賴感。在中國邊疆民族中，唯有新疆地域的維族所依靠的國際力量最為雄厚，其尋求對本族群的再認同也最突出。

在族群再認同中，宗教是最為有效的動員力量和凝聚力量。為了獲得最大限度的再認同，宗教力量有可能以極端化的方式擴散。自我認為“邊緣化”的少數民族人群猶如沙漠中的飢渴者一樣很容易被那些簡單化但又特別吸引人的宗教話語所征服，建立起以本族群信仰為中心的共同體，並為其“理想化”的生活而行動。他們生活在自我建構的“宗教世界”，而與現實生活更為脫節。如庫爾班江所述：

現在新疆很多人對於宗教的理解和解釋，是跟《古蘭經》中不一樣的，變異得很可怕，越來越狹隘。

很多人對於宗教的認識出現了問題。本來應該是往前走的，但現在新疆卻是往後撤，這是挺可怕的一件事。說是“回到《古蘭經》”中去，也不是真正回到《古蘭經》，他根本沒有理解，政府又沒有很好的引導，幾方面因素一擠壓，宗教與世俗失去平衡，變得越來越極端。……他們這是要把新疆引向阿富汗那條路。

正是由於國際因素的存在，造成部分少數邊疆民族成員趨於極端，試圖以暴力方式加以表達，社會衝突因此進一步擴大化。

### 三、在“面對面”格局下實現“心連心”

正如全球化一樣，國家一體化也是不可改變和規避的大趨勢。儘管全球化和國家一體化有可能出現前所未有的“大碰撞”，但總體趨勢則是大融合、大聯合。由於歷史進步而回歸自我，甚至向極端自我回歸是沒有出路的。在面臨有可能出現的“大碰撞”的格局下，首先需要臨危不亂，相信國家一體化中的“大碰撞”是不可避免的，相信國家一體化進程中的大融合更是不可避免的。庫爾班江敘述：

後來我想，再不能讓他待在和田了，這樣下去早晚得出事。我那個朋友說，你弟弟學得

也挺好，但和田這種環境，千萬別讓他在這裏待着了，一定要讓他看看外面的世界。我就給他打電話，嚇唬他，說這件事情特別嚴重，我已經給你買了機票，明天就去深圳，我給你找了店，你可以到那裏學習。

剛到深圳，老四也不習慣。但在深圳待了半年後，他曾回過一次和田，祇待了三天，已經不習慣和田了。“二十多年我在和田白活了，還是深圳好，我還是回去吧。”

四弟跟周圍的人相處得很好。公司幾千人，他是唯一一個少數民族，唯一一個新疆人。去年開年會，公司包了個體育場，他特別興奮。公司叫“天長地久”，他說，我是天長人。很多以前沒跟新疆人接觸過的人，跟他接觸後，覺得新疆人也挺好的。

由於長期歷史分居原因，不同族群之間有自己的習俗信仰。如何在國家一體化進程中，特別是因利而“結合”的社會互動中相互瞭解、彼此尊重，由多元到一體，在“面對面”中實現“心連心”，是一個十分困難但又必須完成的任務。這一任務不僅僅是某一個族群的事情，而是所有族群都要面對的工作，特別是作為國家一體化主體的國家公職人員應對這一問題有足夠的理論認知。

現代國家是公民國家。政治共同體高於族群共同體。國家法律高於宗教習俗。每個人是公民，然後纔是某一族群成員。傳統國家恰恰相反，每個人首先是族群一員，國家則是可有可無的。對於邊疆民族而言，以國家為上的國家一體化仍然是未完成的任務。而伴隨國家一體化進程的，是充分尊重各族群的公民地位和族群特性，不可擴大分離。庫爾班江敘述：

我在瀋陽遇到過一件事，剛好建國60周年大慶，不讓我住宿。後來派出所民警來了，我說我是酒店的會員，已經訂好了房間，憑什麼不讓住。跟警察談了兩個多小時，三點多纔讓我去睡。第二天我想去上網，網吧一個小夥子看了身份證，根本沒抬頭看我，就說，對不起，你這個民族不能上網。

國家一體化是由分離分裂的地域和族群走向整體，獲得一致性的過程。國家認同是國家一體化的精神基礎。美國政治發展學者派伊（L. W. Pye, 1921—2008）認為：“一個新國家中的人民必須把他們的國家領土視為家園，他們必須認識到作為個人，他們的人格認同在某種程度上是被其按領土劃界的國家的認同定義的。在大多數新國家中，傳統的認同方式都是從部族或種姓集團轉到族群和語言集團的，而這種方式是與更大的國家認同感相抵觸的。”<sup>①</sup> 長期歷史造成的邊疆地區民衆的國家認同是最弱的，也是最需要加強的。

政治認同是政治社會化的結果，既是一種認識，更是一種內心同意。特別需要處理政治與文化、共同性與特殊性之間的關係。現代國家具有“共同語言、共同地域、共同經濟生活及表現在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質”的特質。這一特質不是同時間發生的，具有時序性。其中，由於長期歷史原因，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質是最難形成的。在國家一體化進程中，首先追求政治上平等，同時在文化上承認差異。不得因為族群身份獲得政治特權，也不得因族群身份受到不公正對待。其次，在“面對面”的時代裏，需要每個人而不僅僅是政治精英瞭解國家和民族知識及政策，成為國家共同體的守護者和族群的尊重者，強化經濟、政治、文化和社會聯結，努力建構起相互尊重和理解的“心連心”理想生活。

① [美]魯恂·W. 派伊：《政治發展面面觀》（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9），任曉、王元譯，第81頁。